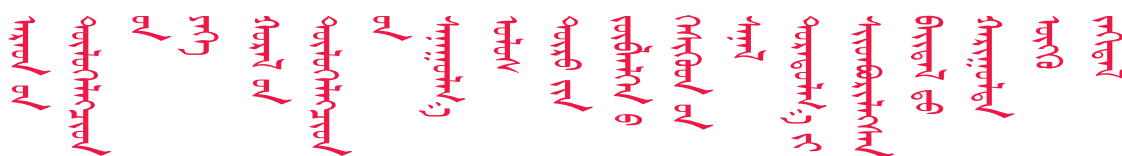


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 办理答复函



鄂建提复字〔2025〕7号

签发人：邬建勋

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政协 五届四次会议第 0332 号提案的答复函

额尔德木图委员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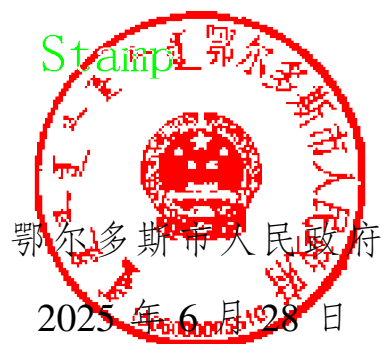
您的《关于进一步优化农村牧区道路建设的提案》悉。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。

近年来，我市将农村牧区道路建设作为保障民生、促进发展、

服务振兴的关键基础工程,聚焦农村牧区道路规划、建设、养护等各环节,创新机制、加大投入、精细管理,全力保障农村牧区道路安全畅通,为农牧民生产生活和农村牧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。“十四五”期间,我市累计投资 12.3 亿元,开工建设农村公路 875 公里,建成 638 公里,农村公路网日益完善。同时,着力压实农村公路管养责任,每年配套市级奖补资金 5000 万元用于农村牧区公路日常养护,全市累计投资 5.1 亿元,实施农村牧区公路养护工程项目 1216 公里、安全生产防护工程 124.412 公里。截至 2024 年底,全市农村公路总里程达 21797 公里(县道 5126 公里、乡道 5043 公里、专用公路 198 公里、村道 11430 公里),通行条件和路域环境明显提升,交通保障能力显著增强。2020 年我市被评为全区首批“四好农村路”示范市。2022 年,我市被交通运输部等四部委评为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市域突出单位,成为全国首批、西北地区唯一获此殊荣的单位。目前,全市 9 个旗区中有 8 个旗区(除康巴什区)全部被评为“四好农村路”示范县,国家级“四好农村路”示范县获评数量在全国所有地级市中连续保持第一。

下一步,我市将坚持抓重点、补短板、强弱项,进一步深化体制改革创新,加强资金保障力度,不断强化农村牧区交通基础设施规划和建设,提升道路养护水平,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交通运输保障。一是强化路网建设。根据农村牧区经济发展和农牧民出行需求,不断完善以县城为中心、以乡镇为节点、以村屯为网点的农村牧区公路网络。二是加强管理服务。在实现县、乡、村道“路长

制”全覆盖基础上,持续推进农村公路“路长制”管理机制,着力提升农村公路服务水平,系统治理农村公路两侧“脏、乱、差”现象,严厉打击货运车辆超限超载、非法占道借道等违法违规行为,保护好路产路权,实现爱路护路全覆盖。三是提升养护水平。进一步健全完善“政府主导、行业指导、部门协作、社会参与”的养护工作机制,规范养护资金使用,将通村公路养护工作落到实处,力争全市农村牧区公路列养率达 100%。



(联系人:王皓星;联系电话:0477-8580446)

抄送：市政协办公室,市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
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6月30日印发

